

证券代码：600120
债券代码：138898.SH
债券代码：240620.SH
债券代码：241264.SH
债券代码：241781.SH
债券代码：244319.SH
债券代码：244394.SH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债券简称：23 东方 01
债券简称：24 东方 01
债券简称：24 东方 K1
债券简称：24 东方 03
债券简称：25 东方 K1
债券简称：25 东方 Z1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东方”或“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东方产融”）拟作为基金管理人，联合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浙药集团”）、开化县华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控投资”）等发起设立“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核名为准，以下简称“浙药东方开化基金”或“基金”），基金规模拟定 1 亿元。由东方产融全资子公司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产融产投”）、浙药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汗青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汗青资本”）共同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各认缴 100 万元基金份额；由东方产融指定主体、浙药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各认缴 1,900 万元基金份额；华控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 6,000 万元基金份额。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药集团和汗青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司（以下简称“省国贸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系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省国贸集团联合收购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公司交易金额约 1.47 亿元；东方产融与省国贸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浙江浙资科创产业融合发展有限公司，东方产融出资金额 2 亿元；东方产融联合浙药集团等发起设立“东方浙药中瀛滨江医药扶摇基金”，其中东方产融作为基金管理人，并出资 800 万元和汗青资本合资新设医药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认缴 100 万元，东方产融指定全资子公司桐乡市产融慧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1.192 亿元；省国贸集团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 13 亿元，该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本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本基金合伙协议尚未正式签署，本基金后续尚需履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等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基金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项目可能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进展及项目完成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产融拟作为基金管理人，联合浙药集团、华控投资等发起设立浙药东方开化基金。基金规模拟定 1 亿元，由东方产融全资子公司产融产投、浙药集团全资子公司汗青资本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GP1 和 GP2，各认缴 100 万元，认缴比例各占 1%。有限合伙人方面，由东方产融指定主体、浙药集团各认缴 1,900 万元，认缴比例各占 19%；华控投资认缴 6,000 万元，认缴比例占 60%。

浙药集团及汗青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省国贸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投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input type="checkbox"/>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
投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000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或自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生命健康领域成长期或成熟期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出资发起设立“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暨与关联人共同

投资的议案》，公司 1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制度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明确说明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浙药集团、汗青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省国贸集团的下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

1、东方产融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私募基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000773126887D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06237
备案时间	2015/01/07
法定代表人	童超
成立日期	2005/04/11
注册资本/出资额	31 亿元
实缴资本	26 亿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29 层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29 层
主要股东	浙江东方全资控股

主营业务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经理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07	17.15
负债总额	0.83	0.19
所有者权益总额	17.24	16.96
资产负债率	4.61%	1.13%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0.10	0.08
净利润	0.28	0.14

(二)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产融产投

1、产融产投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产融产投（杭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私募基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102MAD8YARJ88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陆挺
成立日期	2024/01/09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2914
主要股东	东方产融全资控股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暨关联人汗青资本

1、汗青资本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浙江汗青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私募基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102MAETLHWP88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朱青
成立日期	2025/08/15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 39 号 8 层 816 室
主要股东	关联人浙药集团全资控股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四) 有限合伙人暨关联人浙药集团

1、浙药集团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浙江省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000717611650N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99/08/20

注册地址	浙江省庆春路 199 号 408 室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	费荣富
注册资本	20 亿元
主营业务	医药健康领域的投资与资产管理
主要股东	控股股东为省国贸集团
是否有关联关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浙药集团注册成立于 1999 年，是省国贸集团的全资子公司，2024 年，正式揭牌成为省国贸集团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核心平台，实缴资本 20 亿元，主体信用评级 AAA 级。旗下控股上市公司康恩贝（600572.SH）、英特集团（000411.SZ）及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亿元

科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45.84	312.90
负债总额	200.22	171.82
所有者权益总额	145.62	141.08
资产负债率	57.89%	54.91%
科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347.84	462.58
净利润	9.09	9.17

（五）有限合伙人华控投资

1、华控投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开化县华控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30824MA2DJMA508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0/07/29
注册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华埠镇龙港路 13 号（自主申报）
主要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农商总部大楼 1011 室
法定代表人	叶震波
注册资本	5 亿元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为开化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开化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
是否有关联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华控投资是开化县产业基金的出资主体及重要投融资平台，以“直投+基金”为主要抓手，围绕新材料、生命健康、新能源、卡牌动漫、数字经济、低空经济六大产业，通过股权投资推动优质项目落地与产业升级。目前已投项目包括新安股份、海纳半导体、矽盛电子、材华科技、新安崇耀等优质企业。

三、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暂定名，以工商核名为准）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东方集团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10,000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存续期限	基金存续期 9 年，包含投资期 4 年及退出期 5 年，存续期届满，经基金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投资退出期可以延长一次，期限一年。
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方向为生命健康领域成长期或成熟期项目。

主要经营场所	暂未设立
备案编码	暂未设立
备案时间	暂未设立

2、管理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东方产融（公司全资子公司）	基金管理人	-	-
2	产融产投（东方产融全资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100	1
3	汗青资本	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100	1
4	东方产融指定出资主体	有限合伙人	1,900	19
5	浙药集团	有限合伙人	1,900	19
6	华控投资	有限合伙人	6,000	60
合计			10,000	-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浙药东方开化基金的管理人为东方产融，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产融产投（GP1）和汗青资本（GP2）。在管理费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报酬的收取上，投资期按实缴出资额的 1.5%/年收取，退出期按未退出本金的 1%/年收取，延长期不收取，上述费用由管理人东方产融与 GP2 汗青资本按 50%：50% 的比例分配。业绩基准为单利年化 6%，业绩基准以上的超额收益，80%部分向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剩下的 20%作为业绩报酬奖励给普通合伙人，并在 GP1 和 GP2 之间按 50%：50% 的比例分配。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在投资策略上，浙药东方开化基金拟充分利用省国贸集团内外部资源，积极支持衢州市开化县的生物医药产业，主要投向生物制药、高端医疗器械、高值医用耗材等生命健康产业，以中后期项目为主，重点关注 B 轮后的企业，并适当配置早期优质项目。浙药东方开化基金拟与东方产融管理的“东方浙药中瀛滨江医药扶摇基金”形成共同投资，以争取更多的优质企业投资机会。

在投资决策机制上，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委会”）共设 5 席席位，由东方产融和浙药集团各提名 2 名；华控投资提名 1 名。各方提名委员经管理人确认后委派至基金投委会。投委会每名委员拥有 1 票表决票，提交投委会审议事项须全票通过。

四、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出资发起设立“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公司 1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并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二）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关于子公司出资发起设立“浙药东方（开化）生命健康科创基金”暨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议案》提交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及投资方向，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按照投资权益比例享受收益分配并承担相应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省国贸集团联合收购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公司交易金额约 1.47 亿元；东方产融与省国贸集团共同投资设立浙江浙资科创产业融合发展有限公司，东方产融出资金额 2 亿元；东方产融联合浙药集团等发起设立“东方浙药中瀛滨江医药扶摇基金”，其中东方产融作为基金管理人，并出资 800 万元和汗青资本合资新设医药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认缴 100 万元，东方产融指定全资子公司桐乡市产融慧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1.192 亿元；省国贸集团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国金融

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借款额度 13 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药东方开化基金聚焦生命健康产业，是东方产融主动管理的第二只行业基金，本次交易有利于强化省市县国资国企协同联动，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健康中国战略，推动长三角地区生命大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融合，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与省国贸集团医药板块深化战略合作，持续强化基金专业功能；同时提升公司投资平台的专业管理能力和管理规模，扩大基金品牌影响力。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独立性造成影响。

六、风险提示

(一) 本基金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合伙协议尚未正式签署，本基金后续尚需履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基金业协会等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 本基金在后期运营过程中，所投资项目可能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进展及项目完成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结合本合伙企业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4 日